

证券代码：873711

证券简称：卓越科技

主办券商：一创投行

武汉光谷卓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23年9月27日
- 2.会议召开地点：公司十二楼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通讯
- 4.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3年9月20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 5.会议主持人：董事长曹民先生
- 6.会议列席人员：监事会成员、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 7.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等方面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7人。

董事宝英哲、刘家镇因工作原因以通讯方式参与表决。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第一届董事会任期将于 2023 年 10 月 25 日届满，为保证公司董事会工作正常运行，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需选举 4 名非独立董事与 3 名独立董事组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经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查，现提名曹民先生、焦利平先生、江玲萍女士、孙新桃女士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三年，自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在新一届董事会就任前，原非独立董事仍应依照有关规定和要求，认真履行非独立董事职务。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9 月 2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www.neep.com.cn）发布的《董事换届公告》（公告编号：2023-046）。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刘家镇、罗知、翟华云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回避表决情况：

本项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董事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1.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第一届董事会任期将于 2023 年 10 月 25 日届满，为保证公司董事会工作正常运行，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需选举 4 名非独立董事与 3 名独立董事组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经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查，现提名刘家镇先生、罗知女士、翟华云女士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三年，自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在新一届董事会就任前，原独立董事仍应依照有关规定和要求，认真履行独立董事职务。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9 月 2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www.neep.com.cn）发布的《董事换届公告》（公告编号：2023-046）。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刘家镇、罗知、翟华云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回避表决情况：

本项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董事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向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分行申请授信并由关联人提供担保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拟向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分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人民币 1,000 万元，授信期限为 1 年，用于公司日常经营流动资金周转。

本次综合授信由公司董事长、法定代表人曹民及配偶吉云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本次担保金额 1,000 万元。加上本次担保金额，曹民及吉云等关联方为公司提供的有效担保累计合同总额为 11,823 万元，没有超过 2022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和 2023 年预计日常关联交易报告的议案》中 1.5 亿元的贷款担保关联交易预计总额。

公司董事会授权曹民代表本公司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分行签订综合授信有关合同及文件。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关联董事曹民及孙新桃（一致行动人）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向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水果湖支行申请授信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拟向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水果湖支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人民币 500 万元，授信期限为 2 年，用于公司日常经营流动资金周转。

公司董事会授权曹民代表本公司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水果湖支行签订综合授信有关合同及文件。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项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董事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进一步促进独立董事勤勉尽责履职，结合公司经营情况，将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津贴标准确定为每人每年六万元人民币，该津贴标准为税前金额，其所涉及的个人应缴纳的有关税费统一由公司代扣代缴，本标准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执行。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独立董事刘家镇、罗知、翟华云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董事会提请于 2023 年 10 月 25 日召开公司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9 月 2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www.neeq.com.cn）发布的《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公告编号：2023-048）。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项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董事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武汉光谷卓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

武汉光谷卓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9月28日